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ST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6-045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并由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审核报告》，2024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已整改完毕，影响已经消除，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有效。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海南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6〕3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七)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1日起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5条：“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8.1条第一款第(二)项至第(五)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一、关于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收到海南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6〕3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9.8.1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七)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事实，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但未触及本规则第9.5.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前述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或者负债科目”。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1日起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有关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并由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审核报告》，2024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已整改完毕，影响已经消除，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有效。

公司内部审计部对财务核算、研发项目审批等关键内控环节持续检查与复核，未发现新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将持续巩固内控整改成果，强化制度执行与监督检查，保障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有效运行。

特此公告。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ST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6-046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海南葫芦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娃投资”)持有公司143,17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5.79%；葫芦娃投资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含本次)112,203,130股，占其持股78.37%。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277,526,950股，占公司总股本69.36%，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140,159,13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50.50%，占公司总股本35.03%。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获悉控股股东葫芦娃投资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海南葫芦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24,000,000	否	否	2026年5月28日	2027年5月26日	杨志刚	16.76	6.00	偿还债务
合计	/	24,000,000	/	/	/	/	/	16.76	6.00	/

注：最终质押期限截止时间以葫芦娃投资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准。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海南葫芦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3,179,000	35.79	88,203,130	112,203,130	78.37	28.04	0	0	0	8,000,000
浙江孚旺钜德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57,519,000	14.38	0	0	0	0	0	0	0	0
杭州中嘉瑞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6,950	6.88	17,000,000	17,000,000	61.76	4.25	0	0	0	0
卢锦华	19,556,460	4.89	0	0	0	0	0	0	0	0
汤杰丞	18,789,540	4.7	0	0	0	0	0	0	0	0
汤旭东	10,956,000	2.74	10,956,000	10,956,000	100	2.74	0	0	0	0
合计	277,526,950	69.36	116,159,130	140,159,130	50.50	35.03	0	0	0	8,000,00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葫芦娃投资股份质押已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83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19.77%，占公司总股本7.07%，对应的融资金额为1.5亿元；葫芦娃投资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0股，对应融资余额0元；葫芦娃投资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4,903,13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10.41%，占公司总股本3.72%，本笔质押系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汤旭东先生股份质押已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095.6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100%，占公司总股本2.74%，对应的融资金额为0.5亿元。

上述股份质押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葫芦娃投资及其关联企业经营收入、投资收益等。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控股股东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控股股东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或股权结构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3)公司控股股东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ST绝味 公告编号：2026-039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3日(星期三)至6月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juewei.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14:00-15: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裁：戴文军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廖凯

财务总监：章晓勇

独立董事：欧阳宇翔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3日(星期三)至6月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juewei.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廖凯

电话：0731-89842956

邮箱：zqb@juewei.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ST绝味 公告编号：2026-038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人民东路676号旺德府万象时代T2栋28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6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2,459,0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560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董事长戴文军先生因公未能现场主持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列席。经过半数董事共同推选，现场会议由董事彭浩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均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0,780,664	99.4628	1,502,100	0.4807	176,300	0.0565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有关事项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0,786,964	99.4648	1,530,900	0.4899	141,200	0.0453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9,985,964	99.2085	2,317,400	0.7416	155,700	0.0499

4、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9,716,064	99.1221	2,591,100	0.8292	151,900	0.0487

5、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0,029,964	99.2225	2,278,700	0.7292	150,400	0.0483

6、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9,989,864	99.2097	2,319,200	0.7422	150,000	0.0481

7、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9,993,364	99.2108	2,313,800	0.7405	151,900	0.0487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9,770,564	99.1395	2,522,700	0.8073	165,800	0.053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有关事项授权的议案》	16,308,274	90.7004	1,530,900	8.5142	141,200	0.7854
3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507,274	86.2455	2,317,400	12.8884	155,700	0.8661
4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5,237,374	84.7444	2,591,100	14.4107	151,900	0.8449
7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514,674	86.2867	2,313,800	12.8684	151,900	0.844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会议还听取了公司2025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5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中明、傅怡堃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05-30

人保新锐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人保新锐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人保新锐智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687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4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人保新锐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人保新锐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人保新锐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	
申购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人保新锐智选混合A	人保新锐智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874	026875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人保新锐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每次单笔申购金额不得低于1元(含申购费)，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每次单笔申购金额不得低于1元。通过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金额不得低于1万元，单笔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元。

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通过红利再投资方式转入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2 申购费率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申购费用。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收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2.1 前端收费

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500万	0.80%
500万≤M	1000元/笔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登记和销售等各项费用。

在申购费按金额分档的情况下，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不设上限，但须满足法律法规关于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上限的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者单笔或单日申购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本基金单日的申购金额上限或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规定请参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的总规模进行限制，并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列明。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基金份额。

4.2 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日	1.50%
7日≤T＜30日	1.00%
30日≤T＜180日	0.50%
T≥180日	0.00%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本基金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转换费用由两部分组成：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2)赎回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按照各基金最新的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的赎回费率和计费方式收取。

(3)申购补差费：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或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原则上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对应分档的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

(4)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率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

(5)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6)本公司不对销售机构转换基金申购补差费设折扣限制，具体转换基金申购补差费折扣以各销售机构业务规定为准。

(7)转换份额的计算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份额× 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转出确认金额× 转出基金对应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转入确认金额× 对应的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对应的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确认金额× 对应的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1+对应的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补差费用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固定金额的申购补差费)

净转入确认金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净转入确认金额÷ 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除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的业务支持情况，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安排为准。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转出基金份额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转换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即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确认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2)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正常情况下，基金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办理转换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换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确认情况。

(3)基金单笔最低转换份额为1份。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请转换时，除需满足基金管理人最低转换份额限制外，当销售机构设定的最低份额高于上述份额限制时，投资者还应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

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对基金单笔转换的最低份额为1份。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各销售机构对基金最低转换份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本基金自2026年6月1日起在各基金销售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投资者可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自行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不得低于1元(含申购费，如有)，如销售机构最低定期定额申购额高于1元，则以销售机构规定的限额为准。

(3)投资者通过各基金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遵循各基金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直销机构：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直销柜台：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8号世纪汇广场1座26楼

电话：021-38571919

传真：021-50765598

联系人：朱婷婷

中国人保资产公募基金网上直销系统：https://fund.piccamc.com/

人保资产公募微信公众账号：piccamcfund或微信搜索"人保资产基金"进行账户绑定、交易、查询功能。

客服电话：400-820-7999

客服信箱：service@piccamc.com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具体销售机构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6年6月1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陆本公司网站fund.piccam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20-7999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本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投资者在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5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1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出席董事占东鹏控股全体董事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本次董事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谭春甫先生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谭春甫先生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一)授权董事会负责拟订和修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二)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三)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已身故持有人的继承事宜，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个人出资上限变更事宜，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后的清算事宜；

(四)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五)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证券、资金账户相关手续以及股票的购买、过户、登记、锁定、解锁、回购注销以及分配等全部事宜；

(六)授权董事会对参加对象放弃认购的份额进行重新分配，并同意董事会将该等事宜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办理；

(七)授权董事会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确定预留份额的分配方案；

(八)授权董事会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确定因个人考核未达标、个人异动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方案，并同意董事会将前述份额的分配方案授权管理委员会依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办理，若前述份额分配对象涉及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则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定分配方案；

(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十)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十一)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十二)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有关事项可由董事会授权其他适当机构或人士依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约定行使，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谭春甫先生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决定于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6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1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127号东鹏总部大厦1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就本次股东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重大事项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拟参与对象及其关联方若为公司股东，对议案1.00、2.00、3.00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6月9日(星期二)至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 上午9:0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127号东鹏总部大厦一楼前台。邮政编码：528031，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的文件要求：(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 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6月14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赖巧茹、朱玲玲

电话号码：0757-82666287 传真号码：0757-82729200

电子邮箱：dongpeng@dongpeng.net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127号东鹏总部大厦25楼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28031

6.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12”，投票简称为“东鹏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1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